

##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8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郝源增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及中国证监会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发行类第7号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鉴证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》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议案审议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####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 日